

附件 4

中国新闻奖参评作品推荐表

作品标题	绿色税收守护美丽中国		参评项目	系列报道
			体裁	
			语种	中文
作者 (主创人员)	集体 (陈黛斐 高宏丽 张瑞清 李想 杜贵贵 丁勇 郑婷婷)	编辑	王槟 李乐 徐菡童	
原创单位	中国税务杂志社	刊播单位	中国税务杂志社	
刊播版面 (名称和版次)		刊播日期	《中国税务》2022 年第 6 期	
新媒体作品填报网址				
采编 简介	党的十八大以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指引下,我国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图景加速绘就,生态环境质量的持续改善离不开税收的助力。本组报道聚焦绿色税收,放眼“国之大者”,通过《税映三晋绿 汾河波澜清》《宁夏“绿巨人”的税收密码》《绿色税收 呵护“好水长流”》等文章,多角度鲜活展现黄河领域生态环境保护 and 高质量发展、“西电东送”等我国绿色发展战略背后的税收力量。			
社会 效果	本组报道刊发后引起良好社会反响,其中,《绿色税收 呵护“好水长流”》被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网站转载。			
初推 荐 理由	近年来,税务部门稳步推进绿色税收政策落实、助力美丽中国建设,取得了明显成效,天更蓝了,山更绿了,水更清了。特别是绿色税制的建立与完善,充分发挥正向激励作用,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擦亮生态底色。本组报道分别选取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宁夏新能源综合示范区发展、丹江口水库“核心水源地”生态涵养等具有代表性的绿色发展案例,讲述绿色税收助力美丽中国建设的鲜活故事,为绿色税收体系驱动绿色发展吹响嘹亮号角。 签名:(盖单位公章) 2023 年 月 日			

附件 5

中国新闻奖系列报道作品完整目录

作品标题		绿色税收守护美丽中国				
序号	单篇作品标题	体裁	字数/ 时长	刊播日期	刊播 版面	备注
1	绿色税收守护美丽中国	策划语	274	2022 年 6 期		
2	持续完善绿色税收体系 积极助力建设美丽中国	评论	4697	2022 年 6 期		
3	完善绿色税收体系 推进绿色低碳发展	评论	4213	2022 年 6 期		代表作
4	税映三晋绿 汾河波澜清 ——税收助力黄河流域生态 保护和高质量发展	通讯	2792	2022 年 6 期		代表作
5	宁夏“绿巨人”的税收密码	通讯	3145	2022 年 6 期		
6	绿色税收 呵护“好水长流”	通讯	2557	2022 年 6 期		代表作

完善绿色税收体系 推进绿色低碳发展

■ 中央财经大学副校长 马海涛



马海涛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生态文明建设是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实现绿色发展的必然要求。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强调，要坚定不移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提出到2035年“碳排放达峰后稳中有降，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美丽中国建设目标基本实现”的社会主义现代化远景目标。财税政策是推动我国绿色发展，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重要支撑。当前我国生态环境保护结构性、根源性、趋势性压力总体上尚未根本缓解，重点区域、重点行业污染问题仍然突出，实现碳达峰、碳中和任务艰巨，更需要绿色税收政策的有力支持与保障。

财税政策对促进绿色低碳发展具有重要作用

财税政策作为政府的重要经济手段，对推进生态环境改善，促进绿色低碳转型与应对气候变化具有重要作用。第一，财税政

策可以有效激励清洁能源、低碳产业、绿色技术、低碳产品、自然碳汇（指森林吸收并储存二氧化碳的能力）等的快速发展。财政支持或税收优惠可以推进清洁能源的开发与利用，驱动企业增加投资或加大研发投入，释放企业创新活力，提升企业全要素生产率，推动能源结构调整与产业结构升级。第二，财税政策可以倒逼高碳排放高污染企业减污降碳，推动实现绿色转型发展。财税政策通过对高污染高耗能产业与企业施加约束，能够有效抑制企业的高污染高耗能行为，提高纳税人环保意识，强化企业治污减排的责任，引导企业节能减排降碳。并且，通过财税政策分担企业绿色低碳转型成本，能够激励企业不断提高外部成本消化能力，有助于企业妥善应对绿色低碳转型中可能的风险隐患。第三，财税政策特别是绿色税收政策有助于推动国际气候变化合作。欧盟2021年3月通过了碳边境调节机制方案以解决可能的碳泄漏

问题（指发达国家的温室气体减排会引起发展中国家排放量的增长）。碳边境调节机制的出台对我国进出口将产生深远影响，有可能提高我国商品出口至欧盟国家的税收负担，降低我国出口商品的竞争力。我国碳排放权交易系统的二氧化碳交易包含税收成本，若能够有效反映我国企业二氧化碳排放所承担的成本，将成为我国与欧盟谈判的重要依据。另外，推进增值税等国内税收制度与欧盟碳边境调节机制的衔接与协调以推进碳减排也是一项重要内容。

目前，我国已逐步构建起税收激励与约束“双向用力”，资源开采、消耗、污染排放、循环利用、进出口等“多环相扣”，资源税、环境保护税、企业所得税等“多税共治”的绿色税收体系，既能有效抑制企业高污染高耗能行为，也有利于鼓励企业节能减排，推动绿色消费。双向调节助力生态环境保护，在推进我国绿色发展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以环境保护税为主体的约束型绿色税收政

策产生了明显的节能减排效应。

一是环境保护税的实施促进了主要污染物排放量的下降。自2018年实施以来，截至2020年纳税人申报的主要大气污染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量年均降幅分别达3.5%、3.1%，主要水污染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排放量年均降幅分别达3.8%、3.3%。此外，全国每万元GDP产值对应的污染当量数从2018年的1.16下降到2020年的0.86。

二是水资源税改革试点有效抑制不合理用水需求，促进水资源节约保护。2016年7月1日，河北省在全国率先实行水资源税改革试点。2017年12月1日，试点扩大到北京、山西、内蒙古等9个省（区、市）。水资源税改革试点有效释放了绿色红利，节水效应显现，地下水取用量下降，特种行业转变用水结构，高耗水企业采取节水措施。数据显示，扩大试点的9省（区、市）实行改革后半年，超采区取用地下水量同比下降9.28%。如北京某热电有限公司改革前全部使用地下水，改革后企业优先使用地表水，试点半年少采地下水3万立方米，降幅达64%。

三是资源税立法为减污降碳源头管控奠定了法律基础。《中华人民共和国资源税法》自2020年9月1日起开始施行。资源税是绿色税收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立法营造了透明、稳定、可预期的良好税收环境，通过引导人们对资源的节约利用、高效利用解决部分环境问题，同时实现经济社

会的可持续发展。

四是我国还出台了一系列激励企业绿色发展的税收政策。在企业所得税方面，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所得，可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购置并实际使用符合规定的节能环保专用设备，可按10%抵免当年所得税应纳税额；并对符合规定的环保产业设备（产品）给予投资抵免、加速折旧等优惠。在关税方面，2021年1月1日起，调低了一部分节能环保产品的进口关税。在增值税方面，对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等自产货物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销售符合条件的自产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在车辆购置税和车船税方面，对购置的符合条件的新能源汽车免征车辆购置税；对符合一定节能标准的新能源船舶和汽车免征车船税，鼓励新能源汽车消费。当然，目前绿色税收体系也还存在激励和约束机制不够健全、征收管理有待完善、配套措施有待细化等问题，对绿色发展的促进作用还有进一步优化的空间。

积极构建绿色发展财税保障机制

绿色发展是建设“美丽中国”的必由之路。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提出了绿色发展的重要理念，和创新、协调、开放、共享一起构成新发展阶段我国经济社会发

展的“五大基本理念”，描绘出我国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宏伟蓝图。财税是国家治理的基础和重要支柱，应高度重视财税政策在促进绿色低碳转型发展中独特的引导作用，立足国情和发展阶段，加强顶层设计，科学制定绿色发展财税保障机制，完善绿色税收体系，以实现减污降碳协同增效为抓手，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推动绿色发展，努力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中国。

一是加快构建清洁能源税收支持体系。当前，与能源供给体系相关的财税政策包括：资源税、成品油消费税以及核电、风电、水电领域的增值税优惠政策，以及企业所得税的部分优惠政策。在资源税方面，要进一步落实清费立税，减轻企业总体税负，助力企业节能减碳；扩大征税范围，逐步涵盖其他不可再生资源和部分存量已经或即将达到资源承载极限的资源。在成品油消费税方面，要适时优化征税范围，明细税目税率差异化划分；推进征收环节后移改革；推动由中央税向中央与地方共享税方向改革，调动地方积极性。在增值税优惠政策方面，要鼓励能源企业技术转让，并对购买先进技术的一方给予税收优惠；将激励型税收政策作用于能源产业全产业链，全方位高效刺激能源技术创新。

二是服务产业结构转型升级。首先是推动工业领域碳减排。工业是主要的碳排放来源，钢铁、水泥行业是污染和碳排放“大

户”，并且工业领域污染物和碳排放区域差异大，表现为东西不平衡和南北不平衡。因此，工业领域的碳减排工作要重点围绕调整产业结构、优化产能布局两方面进行，推动过剩产业退出和转型，提升高端制造业和绿色低碳产业比重，优化产业结构，实现工业发展与碳排放“脱钩”。围绕工业领域低碳发展的财税政策可以分为激励性政策和约束性政策。在约束性政策方面，要适当扩大税收对工业节能减污减碳的调节范围、增加调节力度；增加对排污的税收惩罚力度；可适时将碳排放纳入环境税收体系的征税范围。在激励性政策方面，要注重税收与财政、税收与金融、税收与价格等政策的协调配合，将税收优惠政策与纳税信用等级评价、财税银保合作协议等机制进一步融合；扩大清洁能源使用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行业覆盖范围，实施鼓励低碳工艺和资源循环利用的财政补贴和税费优惠政策；根据适合本区域的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进度与实现路径进行规划，制定相应的特色化财税政策支持方案，东、中、西部地区协同推进，避免国内区域“碳转移”。其次是推动交通领域碳减排。在汽车消费税、车辆购置税和车船税等方面，要进一步建立差异化政策，根据车辆的污染程度来确定不同的税率，并按照污染程度分档征收。最后是推动建筑领域碳减排。建筑行业节能减排潜力巨大，要采取“政府引导，社会参与”的

多元运营与投资模式，加快发展智慧城市和绿色建筑；建立完整、有效的智慧城市投融资及运营体制，推进智慧能源与绿色建筑相结合，实现绿色建筑智能化升级。

三是发展绿色低碳技术。目前我国绿色低碳技术自主创新能力不足，与国际先进水平相比，仍处于“跟跑”状态，特别是绿色低碳重大战略技术储备不足，创新链与产业链协同保障能力不够，碳捕获、利用与封存（CCUS）技术研发面临资金约束，减排贡献较低等。税收领域主要通过税收优惠政策支持绿色低碳技术发展，主要包括研发投入税前加计扣除、针对环保专用设备购置、重大技术装备进口等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优惠。要扩大低碳技术研发与应用的现行税收优惠，比如采用税收减免、投资抵免、加速折旧、再投资退税等多种税收支出形式，在高新环保技术的研究、开发、转让、引进和使用各环节给予更加优惠的税收鼓励，降低低碳技术开发成本。

四是发展自然碳汇。我国自然碳汇能力存在较大提升空间。目前与自然碳汇相关的财税政策主要采用税收优惠和财政专项支出的形式，涉及农产品免征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优惠。但目前相关支出力度较低，生态补偿措施无法弥补损失和荒漠化地区的造林成本；偏重于支持培养陆地生态系统碳汇能力，对于海洋生态系统的支持力度较小。要充分发挥税收优惠政策的激励作用，并

将税收政策与碳市场更加紧密有效地结合。对参与碳汇交易的企业实行一定的差别化税收优惠政策，如允许企业在税前抵扣一定比例的购买碳汇支出，鼓励更多市场主体参与到碳汇市场交易中，促进碳汇市场发展；建立跨区域生态补偿机制，比如建立陆海统筹增汇机制，通过区域间转移支付方式统筹协调。

五是加强与国外碳边境调节机制的协调配合，推进国际气候变化合作。碳边境调节是中国、美国、欧盟气候合作的热点议题，作为实现碳达峰目标重要抓手的碳排放权交易市场的完善是一项重要内容。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因其不仅可以控制温室气体总排放量，还能通过市场价格信号调节优化碳资源配置，以较低的社会成本实现较好的减排效果，是世界各国运用市场机制控制温室气体排放的重要工具。税收作为政府宏观调控的重要手段，对提高碳排放权交易市场流动性、保障碳排放主体税负公平、推动国际气候合作具有重要作用。要加强气候外交并积极参与世界贸易组织框架下的环境保护相关条款的谈判，构建与碳边境调节机制衔接和协调的国内税收制度。进一步扩大碳定价的覆盖范围，考虑适当时机针对排放温室气体但尚未纳入碳排放权交易市场的行业和企业开征碳税，建立起清晰的碳定价路线图，促进国内碳排放企业税负公平，为与欧盟等就碳边境调节机制实施方案对话创造有利条件。^②

（责任编辑：黄诗睿）

税映三晋绿 汾河波澜清

——税收助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

■ 张瑞清 李想

黄河流域是我国重要的生态安全屏障，也是人口活动和经济发展的重要区域。九曲黄河奔腾向前，干流山西段总长 965 公里，流经山西 4 市 19 县，流域面积涵盖 11 市 86 县，留下了壮美风光，养育了三晋儿女。近年来，国家税务总局山西省税务局发挥税收职能作用，积极服务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国家战略，让绿色税制在三晋大地落地生根，助力黄河流域“绿色蝶变”。

绿色税制引领 扮靓绿色生态“风景线”

山西境内黄河流域年均水资源量占黄河流域的 10.5%，水土

流失面积占黄河流域水土流失总面积的 14.4%，占全省水土流失面积的 62%，水资源量有限，供需矛盾较大，提高山西省内水资源利用率刻不容缓。

2017 年 12 月，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水利部决定在包括山西省在内的 9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扩大水资源税改革试点。

“这一旨在推进水资源节约利用、保障水生态安全的政策，有效激发了我们加强用水管理、调整用水结构的内生动力。”山西蒲县宏源集团官庄河煤业有限公司总工程师王豪说。作为用水大户，该公司之前的生活用水主要采用打井方式取用地下水，对

地下水的需求量较大。为帮助企业用足用好税收政策，国家税务总局蒲县税务局深入企业开展“定制化”政策辅导服务，为企业提供税收解决方案。在税务部门辅导下，企业先后投入 622 万元建设净水设备厂房，同时对煤矿矿坑排水进行净化，达到可饮用水标准。据统计，该公司自水资源税施行以来，地下水采水量同比下降 100%，净水能力达 15.33 万立方米，年均节约税费 30.66 万元。“在环保治理这条路上，我们不光要算眼前的经济账，更要算长远的绿色账。”王豪感慨地说。

一泓清水入黄河。水资源税改革以来，截至 2022 年 4 月，山

汾河两岸生态环境发生极大改善。



西省共计征收水资源税 176 亿元。水利部门数据显示，目前山西地表水国控断面中优良水质断面占比已超七成，汾河入黄断面水质全部退出劣 V 类，汾河谷地地下水水位持续回升，黄河流经市、县林草覆盖率接近 60%。

2018 年 1 月 1 日，作为绿色税制的重要组成部分，环境保护税法正式实施。环境保护税法一出台，坐落在侯马汽车装备产业集聚区内的东鑫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就开始着手提升完善公司的工艺装备水平和环保设备配置。在国家税务总局侯马市税务局的“一对一”绿色税制专项政策宣传辅导下，企业加大环保资金投入，走上了节能减排绿色发展之路。该公司累计投入 4000 余万元用于清理设备改造升级，环境保护税额逐年递减，并顺利通过了环保部秋冬季工业企业重污染评级 B 级企业验收，2021 年前三季度企业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翻了一倍多。企业不仅成为绿色转型发展道路上的先行者，更是绿色发展真正的受益者。

“多排多缴，少排少缴，不排不缴”的税制设计，倒逼企业加大环保投入，有力推动企业走绿色、生态、健康、循环利用的现代绿色发展之路。据统计，2021 年山西省征收环境保护税 11.53 亿元，较 2020 年减少 1.07 亿元，同比下降 8.49 个百分点。

税收优惠加力 描绘绿色“生态园”

汾水清悠白鹭飞，汀花隔岸渡芳菲。作为黄河的主要支流之一，汾河近几年的生态环境得到了极大改善，不仅成为市民休闲娱乐的好去处，更吸引了多种水鸟来此栖息，成为名副其实的天然氧吧。

汾河南畔，是山西省焦化产业的发源地、有“中国焦都”之称的介休市，这里生态环境曾受到严重破坏。如今，介休市不仅摘掉了污染的“黑”帽子，天蓝水绿更是成了城市的标配。环境治理的背后离不开各项税收优惠政策的大力支持和税务部门精准精细的服务。

山西宏安焦化科技有限公司是一家主要生产、销售焦炭及焦化副产品的传统制造业企业。在介休市税务部门的帮助下，该公司用活支持节能环保、清洁生产、清洁能源、先进制造业等各项税费优惠政策，2021 年享受各项减免税金 2000 余万元，较 2020 年增加了 1600 余万元，大大减轻了企业的负担。“环保设备不更新随时面临停产整顿，产业链不转型升级竞争力无从谈起。”企业负责人杨谨龙说，“近几年国家陆续出台一系列税费优惠政策，让我们更新环保设备有动力，提高产品竞争力有信心。”

在孝义市，作为该市重点焦

化企业之一的山西晋茂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时关停并拆除原有大型焦炉，投资约 2400 万元建设息焦废水设施，采用“超滤+反渗透”处理工艺，实现了从原料收集到生产固废排放等全过程的环保治理。曾经满目疮痍的孝河如今成了黑鹳、金雕等国家一级保护动物的栖息地。孝河国家湿地公园总面积 5.99 平方公里，水域面积 3.28 平方公里，沿河企业全部采用了环保设备，确保污水达标排放，汾河水系孝义段水生态环境不断好转，生态底色愈加鲜亮。

近年来，山西省税务部门通过积极落实科技创新、节能环保等税费优惠政策，充分发挥科技在生态保护治理中的支撑作用，持续释放绿色生态红利。数据显示，2016 年至 2021 年，山西鼓励高新技术减免税额共计 275.04 亿元，促进了企业加大生态保护研发投入；2016 年至 2021 年，山西支持节能环保减免税额共计 201.06 亿元。企业不仅享受到了税收政策红利，也增强了绿色发展的信心，一幅绿色发展的壮美画卷在三晋大地上正徐徐展开。

双向驱动调控 种好绿色转型“责任田”

作为黄河流域重要的能源基地，山西承担着建设国家资源型



左：国家税务总局孝义市税务局干部向排污企业开展个性化政策宣讲。
右：国家税务总局太原市税务局干部深入企业开展“定制化”政策辅导。

经济转型发展示范区的重要使命，即根据生态环境承载力，不断优化能源开布局，合理有序调整能源生产结构。

资源税是对自然资源征收的税种，具有“普遍征收，级差调节”的特征，不仅开采所有应税资源都应缴纳资源税，开采优质资源还要相应多缴纳一部分“级差”资源税。同时，根据相关规定，在规定时间内对充填开采置换出来的煤炭，企业可享受资源税减征50%的优惠。

约束与鼓励双向驱动，引导企业不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推动产业转型升级，提升产业绿色发展水平。西山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是全国最大的炼焦煤生产基地和全国首批循环经济试

点单位，也是税务部门关注和服务的重点企业之一。国家税务总局太原市税务局将煤炭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汇编成册、及时更新，组织业务骨干有针对性地开展个性化政策上门宣传，对企业进行“一对一”辅导和帮办。在税务部门的精细服务下，该公司不断改进生产技术，致力于实施矸石填充开采项目。以企业年充填量60万吨测算，预计可享受减税1122万元，同步减少企业排矸费支出750万元。

太原市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通过多种填充方式减少水体损害，保护了地表水体、开采煤层上覆岩层及下伏岩层水体，实现了水资源的保护和综合利用。按全年计划商品煤量332万吨、

收入13.5亿元测算，企业预计可享受资源税减征4500万元。

据统计，2016年至2022年4月，山西累计征收资源税2284.62亿元。在绿色税制的双向调控下，山西推动能源革命的信心不断增强，绿色转型发展步伐日益坚定。

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已是社会共识。山西税务部门将继续发挥税收在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方面的职能作用，积极参与构建和落实落细以水资源税、环境保护税、资源税等“多税共治”，以系统性税费优惠政策“多策组合”为特征的绿色税收体系，为全方位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及高质量发展贡献税务智慧！**税**

（责任编辑：李乐）

绿色税收 呵护“好水长流”

■ 丁勇 郑婷婷

湖北省丹江口，是南水北调中线源头，也是首批“中国好水”水源地。汉江穿城而过，漫江碧透、万顷幽蓝，一泓清水弓起晶莹的脊背，出陶岔后逆势北上，滋润着广袤的华北大地。

2021年，丹江口水库向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供水超90亿立方米，创下历史新高。截至2022年5月14日8时，累计向华北地区供水超460亿立方米，惠及北京、天津、石家庄、郑州等沿线20座大中城市共计7900余万人口，各受水城市的生活供水保证率从最低不足75%提高到95%以上，社会、经济、生态、减灾效益同步显现。总干渠一路北上，河畅、水清、岸绿、景美，成为沿线受水城市的“生命线”和“风景线”。

税收赋能护水 渔企逆势而上

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

2021年5月13日，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南水北调中线陶岔渠首枢纽工程运行和水源地生态保护时指出，南水北调工程是重大战

略性基础设施，功在当代，利在千秋，要从守护生命线的政治高度，切实维护南水北调工程安全、供水安全、水质安全。

2021年1月1日0时起，一项针对丹江鲇类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的保护工作正式开展，即丹江口库区（丹江口段）及丹江口大坝坝下汉江水域全面禁捕，禁捕期暂定10年。

丹江口水域辽阔，拥有鄂西北地区超90%的渔业资源。禁捕令严管之下，捕捞、加工、销售野生鱼类一夜间销声匿迹。当地“水产龙头”——湖北博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奥食品”）果断转变思路，制定“原料买全国、产品卖全球”策略，同时加大产品研发投入，从以往加工野生鱼转型到鲢鱼精深加工，做起了“鱼头”文章。

很快，一款以白鲢为主材的剁椒鱼头速冻调理品面世，一下就俘获了饕客的味蕾，火速“出圈”成为网红爆品。博奥食品当年享受到企业所得税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310万元的税收优惠。“得益于税收优惠政策助推，我们‘好

余轩’牌鱼头已畅销全国。”博奥食品负责人沈建均说，力争在2023年实现产值5亿元，推动“好余轩”品牌跨洋出海，让全球华人都吃上好鱼头。

在税收优惠政策的赋能下，面临“源头断供”的渔企华丽转身，回味的“一库清水永续北送”馈赠的甘甜和荣光。

绿色税收滋润 护佑好水北送

南水北调，成败在水质，赓续靠生态。

严守生态保护红线，严把环境质量底线。在库区核心水源保护区，丹江口市对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实行最严格的“源头控制”和“一票否决”，对水体污染项目零审批；严控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污染物排放，先后关停重污染企业110家。减污减排已成为共识。

2018年1月1日，环境保护税正式开征。“排放大户”汉江丹江口铝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丹江口铝业”）当年出售了5万吨电解铝碳排放配额。出售碳

排放指标，是否影响企业的经济效益？丹江口铝业法人代表周立新给出了答案：“企业压减电解铝产能，把精力集中在环保生产和新产品开发上。目前，我们的烟气净化设施效果已达到国内行业先进水平，环保排放指标低于国家标准。今后，铝箔坯料、铝锭、铝杆等新产品是主攻方向。”丹江口铝业在2017年缴纳排污费86.14万元，2018年缴纳环保税5.84万元，降幅可观。同时，企业产能提升816吨，销量增长797吨，主要产品销售单价增长618元。“碳排放少了，企业效益不降反升。”丹江口铝业坚持技术研发，连续四年产销两旺，2021年纳税超6000万元，跻身当地纳税榜单前五。

天空更蓝，空气更优。环保税在当地开征4年来，伴随企业效能升级的是环境持续向好，PM10和PM2.5年均浓度逐年降低，城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90.4%。

夜幕降临，丹江口润水环境科技公司（以下简称“润水环科”）污水处理车间里灯火通明。“出渠水COD（化学需氧量）值17.4mg/L，SS（悬浮物）值5.66mg/L，氨氮、总磷含量达标……出水达到污染物排放一级A标准。”质检员王军伟看着台账上记录的当天出渠水质检测数据说。

日处理污水3.5万吨、垃圾602吨……润水环科时刻监控着入库水质的“闸口”。润水环科负责人刘吉庆回想2020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时的困境说：“好在税收

优惠政策帮我们化解了资金之忧。垃圾和污水处理劳务税目由‘加工劳务’变更为‘专业技术服务’，增值税税率从13%下调至6%，当年为我们节省税款50多万元，并且享受到2019年增值税即征即退169万元。”

“我们不仅日处理污水6.5万吨，还对入库水质标准提出非常高的要求，污水处理排放指标必须达到一级A标准。决不让一滴污水流进库区！”丹江口中和水质净化公司（以下简称“中和水质”）负责人张新生介绍，“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暴发时，税务部门帮我们减免了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合计9.2万元，以及2019年增值税即征即退106万元。”

润水环科与中和水质两家环保治污企业在你追我赶中“镇守”一江两岸，共同把守着入库水质“关口”。过去5年，在税收优惠政策助力下，丹江口市改造城镇污水处理厂14座，出水水质标准均达到一级A以上；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7个调水年度里，累计收集水质监测数据近80万个，丹江口水库109项因子稳定达标，各断面监测结果均达到或优于地表水Ⅱ类水质标准，全部符合调水水质要求。“中国好水”实至名归。

存入“绿水青山” 取出“金山银山”

绿色协调可持续发展，不仅要扮靓“绿水青山”的“颜值”，更要做大“金山银山”的“价值”。

天然生态水源，见证好水诞生。2004年，农夫山泉湖北丹江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夫山泉”）丹江口生产基地建成投产，先后推出“农夫山泉”“农夫果园”“尖叫”“茶π”等19个品类饮品，年产量达5亿瓶，产品畅销全国。2019年，农夫山泉纳税额首次突破2亿元，2021年增至2.65亿元，落户17年来累计贡献税收21.12亿元。

“2020年，生产基地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冲击，停工停产、产销下滑、库存积压仿佛‘三座大山’压在头上，公司一度对是否按原有规划增加生产线举棋不定。”农夫山泉总经理占会忠说，“税务部门让我们吃下‘定心丸’。仅2020年一季度农夫山泉就因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困难性减免政策节省资金152万元，加之2018年均州三期工厂建成投产享受的增值税留抵退税4944万元，极大地缓解了资金周转压力。”2020年全面复工复产后，农夫山泉丹江口生产基地以8.1万瓶/小时的产能飞速运转，成为罐装天然水生产速度“全球之最”。

农夫山泉，这个家喻户晓的民族品牌在丹江口乘势起航。“核心水源地”国字号招牌也吸引更多新型企业“安家筑巢”。“十三五”时期，丹江口地区三次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后，水资源加工、新能源材料、生物医药科技等产业产值占工业总产值比重达32%，当地经济在“绿色航道”上破浪前行。我

（责任编辑：徐蒜童）